

#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街道办事处

---

## 关于彭永胜反映关东街关南社区不公开关南四期还建房分配表问题的处理意见书

(求决类)

彭永胜同志:

2017年9月3日,我街收到了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信访办交办(信访件编号:201708231212146829、4217082311412952)您反映关南社区拒不公开关南四期还建房分配表问题的投诉件。

按照《信访条例》规定,2017年9月4日,关东街街道办事处已向您出具了《实体性受理告知书》。

对您所反映的问题,经组织光投公司、关南社区等相关单位召开会议,查阅有关资料和政策法规,已对您反映问题中属本机关职能范围内的要求对关南社区拒不公开关南四期还建房分配表问题的投诉事宜进行了认真调查核实,研究作出处理意见如下:

经查,信访人对关南社区拒不公开关南四期还建房分配表问题提出质疑,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1. 关于还建房分配表问题。根据《高新区还建房建设和管理办法》第20条规定和现有房源情况,按照《拆迁还建协议》之约定,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关南村改制)召集社区、集团公司两委和村湾队长等经会议研究,表决通过了分房办法,明确了

---

分房人员资格、分房时间、分房地点、举报投诉方式等。2017年8月15日将上述内容以《关南四期房屋分配公告》的形式在社区显著位置进行了张贴并已公示。

2. 关于您要求《关南四期房屋分配公告》公示被拆迁人员姓名、分房资格、还建面积、签订协议时间等问题。因涉及个人隐私，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不予公开。8月23日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关南村改制）召集社区、集团公司两委和村湾队长等开会研究，一致决定不公开个人拆迁信息。

3. 关于您反映存在分房造假行为，建议你提供相关证据，如实举报。为了杜绝发生造假骗房问题，经与拆迁单位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认真研究，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于8月23日发布了《关南四期分房实施流程公告》。在分房现场，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对《还建房证明》进行逐一核查比对，与此同时，在办理《领房通知单》时，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还将对领房人信息再次进行复核审查。

综上所述，我街根据调查查阅相关资料及政策法规，认为信访人所反映的要求公示还建房分配表，因涉及个人隐私，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不予公开；关于您反映存在分房造假行为，建议你提供相关证据，如实举报，由公安机关立案查办。

经办人：吴 娟

联系电话：87537877

